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油港燃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OIL GANGRAN ENERG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作重組用途)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2

延遲刊發第一季度業績及延遲寄發截至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第一季度報告

茲提述中油港燃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八日、二零二零年一月十日、二零二零年四月二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a)刊發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業績、二零二零年中期業績、二零二零年第三季度業績及二零二零年全年業績；及(b)寄發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報告、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二零二零年第三季度報告及二零二零年年報。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宣佈，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業績、二零二零年中期業績、二零二零年第三季度業績及二零二零年全年業績有待刊發，本公司未能就其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第一季度業績(「二零二一年第一季度業績」)刊發公告及未能於GEM上市規則規定之時限內(即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四日)寄發其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第一季度報告(「二零二一年第一季度報告」)。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五日之公告所載，董事會會議將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七日(星期一)舉行，藉以(其中包括)考慮及批准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業績。本公司將適時另作公告，以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i)刊發二零二零年中期業績、二零二零年第三季度業績、二零二零年全年業績及二零二一年第一季度業績；及(ii)寄發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報告、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二零二零年第三季度報告、二零二零年年報及二零二一年第一季度報告之事宜。

繼續暫停買賣

由二零一九年七月二日起，股份已暫停買賣，以待達成復牌指引、新增復牌指引及進一步復牌指引所載之條件。本公司正與專家顧問緊密合作，著手進行儘快恢復本公司股份買賣之工作。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油港燃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作重組用途)
執行董事
楊成偉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戎長軍先生、張文榮先生、袁北勝先生、許細霞女士(暫停職務)、楊成偉先生、陳天鋼先生、李樹旺先生及張韶武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健明先生、詹達堯先生及陳偉璋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至少保留七天以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oilgran.com及<http://chinaoilgran.todayir.com>。